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联合体中标郑州市上街区生活垃圾分拣中心建设运营及生活垃圾分类服务项目二标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城发新环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发新环卫”）于近期收到河南省至诚招标采购服务有限公司发来的《中标通知书》，确认城发新环卫有限公司（牵头人）作为联合体牵头单位与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为“郑州市上街区生活垃圾分拣中心建设运营及生活垃圾分类服务项目二标段”（项目编号：郑上财-公开-[2020]-24）中标人，项目中标价为1,000.2096万元。

一、项目主要情况

（一）项目名称

郑州市上街区生活垃圾分拣中心建设运营及生活垃圾分类服务项目二标段。

（二）项目概况

二标段：上街区约42744户居民生活垃圾分类运营服务，服务期限为1年（其中过渡期1个月，运营期11个月）。

（三）项目预算

二标段：居民小区生活垃圾分类服务费（包含垃圾收集和运输）1,025.86万元。

二、项目采购人情况介绍

郑州市上街区城市管理局，是郑州市上街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职责主要包括：负责城市市政设施管理养护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管理在城市道路上设置的公共服务设施；督导各区背街小巷的市政设施管理工作；负责城市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公用事业监督管理；负责城市供水、供气、供热、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的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等。

三、项目中标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

本项目中标价为1,000.2096万元，城发新环卫作为中标人，顺利实施该项目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中标人情况

（一）城发新环卫有限公司（牵头人）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黄新民

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403

经营范围：环卫项目管理咨询；环境卫生管理；环境治理；道路清扫保洁；城市生活垃圾的分类、收集、运输、处置与日常管理；园林绿化养护；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花卉苗木的租赁与销售；造林、育林；林业病虫害防治服务；物业服务；家政服务；建筑物清洁服务；公共设施的监测服务及日常管理；环卫设施的建设和运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公路养护；机电设备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劳务派遣服务；停车场管理；充电设施的建设运营及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建筑材料、二手车、汽车及零配件、服装鞋帽、五金交电、日用杂货的销售；环卫设备、机械设备的销售与租赁；汽车租赁

（不含九座以上客车）；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标识标牌的安装；互联网信息服务；环保技术的开发、咨询、推广与服务；数据处理与存储。

（二）苏州市伏泰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单位）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沈刚

注册资本：3,838.3252万元

住所：苏州市高新区科技城培源路1号软件大厦5号楼7楼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系统集成开发、销售，相关系统方案咨询，物流方案咨询；软件外包服务；通信器材销售；增值电信业务；市政设施管理、环境保护、再生资源、水务水利、尾气遥感监测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城市园林绿化管理；自动售货机及环保设备的研发、销售、安装和维修维护；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受托从事环境监测与垃圾分类第三方测评和数据服务；物业管理；道路普通货物运输；城乡生活垃圾的清扫、收集、运输、处理服务；垃圾分类管理服务；环保和市政工程的技术咨询、勘察设计及施工；再生物资的回收与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危险回收场、危险废物贮存处置及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五、项目风险提示

根据《中标通知书》要求，联合体应于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按照《采购法》、《合同法》的规定并按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投标文件的承诺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因合同条款及项目实施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有关情况。

六、备查文件

《中标通知书》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24日